

書面質詢

何潤生議員

照顧者津貼

本澳有不少家庭需要長期照顧特殊兒童、殘疾人士、長期病患者、行動不便的長者等等，儘管政府已不斷加強社區支援，但相比於一般家庭，家庭照顧壓力仍然很重，很容易在照顧過程中以致身心疲倦、精神耗竭，亦難以兼顧工作，再加上近期因疫情導致生活壓力驟然增大，經濟方面確實存在困難，身心健康和經濟方面都具有強烈的迫切性和重要性。

特區政府於去年第四季推出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支援有特殊困難的家庭，先行先試的對象為重度或極重度智力殘疾人士、不能自行坐立的長期卧床人士這兩類，先導計劃為期一年，實施期由2020年12月至2021年11月，其後政府會對計劃進行檢討，以為照顧者津貼的未來釐定發展方向。至今年1月底照顧者先導計劃收到186份申請，約1,900人次查詢計劃申請，反映確實有很多照顧者有這方面的需求，社工局亦提及考慮在今年三月增發多一次照顧者津貼，相信有需求的居民樂見此一措施，希望未來政府能持續加強宣傳及現場指導工作，方便居民申請，亦讓更多人知悉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

為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一、現時照顧者津貼先導計劃的實施期為2020年12月至2021年11月，政府計劃透過先導計劃確定評估、監察及審查標準，待累積經驗後預料今年或明年會推出總結報告，請問有關當局屆時會否公開報告予社會大眾知悉？在總結期間先導計劃是否會繼續實施？

二、因照顧者類型比較廣泛，請問有關當局會否開展更多照顧者津貼的相關研究，未來進一步擴大受惠對象，考慮將自閉症患者、特殊病患者等納入計劃中，令更多有不同程度需求的家庭的照顧者都能受惠？

三、請問有關當局會否考慮建立照顧者支援中心，為照顧者提

供相關培訓課程、多元且專業的跟進及支援配套服務等，從而進一步減緩照顧者的照護壓力？